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9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6月18日上午08:30以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汪大维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逐项核对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提议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对本议案所有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特定对象的类别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等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900万股,不低于500万股。在前述范围内,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19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15.65元/股。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锁定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159,531.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宽带通讯终端产品升级和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54,882.08	54,882.08
2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	31,062.61	31,062.61
3	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	21,951.83	21,951.83
4	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1,635.14	11,635.14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59,531.66	159,531.66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弥补不足部分。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5-053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薄摊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50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6月18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建中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逐项核对后,公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提议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对本议案所有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特定对象的类别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等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900万股,不低于500万股。在前述范围内,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19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15.65元/股。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锁定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159,531.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宽带通讯终端产品升级和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54,882.08	54,882.08
2	基于人工智能云平台的智慧家庭系统产业化项目	31,062.61	31,062.61
3	可大规模集成智能生物传感器研发项目	21,951.83	21,951.83
4	生物大数据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1,635.14	11,635.14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59,531.66	159,531.66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弥补不足部分。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5-05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5-05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薄摊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51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原第四十三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6人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现修订为:第四十三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5年修订)》在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并在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8日

股票代码:603118 股票简称:共进股份 编号:临2015-052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发生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5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5年6月12日连续停牌。(详见公司2015年6月4日披露的2015-045 号公告、2015年6月11日披露的2015-047号公告)

目前票券期后,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尊妥和沟通,并于2015年6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6月19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53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15年3月31日,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共进股份”)共募集资金1次:2015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7,500万股A股股票。

1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00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96,25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35,850,000.00元后余款860,400,000.00元于 2015年 2 月 13 日转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开设的验资专户,扣除其他发行费14,158,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6,242,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15】第1009号《验资报告》确认。

募集资金存入专项账户使用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初始存放金额为846,242,000.00元,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余额589,307,724.42元,其中本金余额为587,763,601.28元、利息余额为1,544,123.14元。

募集资金的初始存放和截至2015年3月31日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 户 银 行	截至2015年3月31日余额(元)	初始存放金额(元)	存储方式
共进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572,395.45	846,242,000.00	活期
共进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	13,849.77	——	活期
共进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	155,140.53	——	活期
共进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招商路支行	801,467.90	——	活期
共进股份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1,269.49	——	活期
太仓同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119,720,500.00	——	活期
太仓同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	168,043,101.28	——	活期
太仓同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	150,000,000.00	——	活期
太仓同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150,000,000.00	——	活期
合计		589,307,724.42	846,242,000.00	活期

注:

1.截至2015年3月31日,共进股份在各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均为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暂未确定用途。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太仓同维在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专户余额119,720,500.00元,将全部用于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截至2015年3月31日,太仓同维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专户余额168,043,101.28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陆渡支行专户余额150,000,000.00元,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专户余额150,000,000.00元,将全部用于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4.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5年3月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61,489.64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同维”)增资,由太仓同维将募集资金用于“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直接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和“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62,828.70万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44,213.62万元尚未完成置换。

截至 2015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49,517.59	35,990.40
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8,615.08	18,615.08
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972.05	8,223.22
合计	80,104.72	62,828.70

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勤信专字【2015】第1092号”专项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可募集资、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行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5.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84,624,20万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5,847.84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4,519.48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资金18,615.08万元,用于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2,713.28万元。2015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余额58,930.77万元,其中44,213.62万元待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有资金,太仓同维已于2015年4月1日,2日完成置换;计划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后续投入10,813.91万元,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续投入3,748.83万元;余额154.41万元为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暂未确定用途。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增加了公司宽带通讯终端产品的生产能力,并带来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增加。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产销基本平衡,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对应产品的贡献计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效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净利润=公司净利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平均产能利用率)/总产量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5年6月18日批准报出。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报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8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84,624.20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5,847.84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847.84万元。其中: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5年2-3月:25,847.84万元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49,517.59	49,517.59	49,517.59	49,517.59	38,703.68	10,813.91	预计2015年10月
2	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8,615.08	18,615.08	18,615.08	18,615.08	18,615.08	--	2014年6月
3	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972.05	11,972.05	11,972.05	11,972.05	8,223.22	3,748.83	预计2015年10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519.48	4,519.48	4,519.48	4,519.48	4,519.48	--	--
合 计			84,624.20	84,624.20	84,624.20	84,624.20	84,624.20	70,061.46	14,562.74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3月	累计实现效益	
1	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	--	552.91	4,504.67	11,052.79	--	2,294.09	3,395.40	1,433.22	7,122.71	--
2	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88.57%	--	585.14	3,347.55	5,524.83	--	2,078.76	4,534.32	1,401.04	8,014.12	是
3	太仓同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	--	--	--	--	--	--	--	--
合 计				1,138.05	7,852.22	16,577.62		4,372.85	7,929.72	2,834.26	15,136.83	

注:1、太仓生产基地扩建项目,预算投资期为两年,预算投资效益:投资第1年收益3,317.46万元,第2年完成全部投资,收益10,440.70万元,第3年及以后年度为达产期,每年收益14,113.24万元。公司2012年4月开始以自有资金投入进行项目建设,因募集资金未按预期取得,项目投资期延长,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5年10月以后为达产期计算诸效益:2013年11-12月收益552.91万元,2014年度收益4,504.67万元,2015年收益11,052.79万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该项目投资进度完成78%,未到达产期,尚不能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智能宽带网络终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预算投资期为1年,预算投资效益:投资第1年收益1,170.29万元,第2年及以后年度为达产期,每年收益5,524.83万元。公司2012年4月开始以自有资金投入进行项目建设,因募集资金未按预期取得,项目投资期延长,2014年6月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2014年6月以后为达产期计算诸诸效益:2013年7-12月收益585.14万元;2014年1-6月收益585.14万元,2014年7-12月收益2,762.42万元;2015年1-3月收益1,381.21万元。该项目达产后(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实际取得效益4,203.13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公告编号:临2015-05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7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7月6日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1019号南山医疗器械产业园五楼B座百盈会议中心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7月6日

至2015年7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7)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用途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15年6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登载的公告及公司即将公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2)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4)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6)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7)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8)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9)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应(10)类别普通股或相同(11)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12)一意见的表决票。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14)进行表决的,(15)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东通讯终端将再次迎来产业更新升级的机会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应用、移动互联网和智慧家庭互联网的发展以及各种重度应用(如4K 电视能生的4K 超清视频,互联网化和云化的主机游戏和互动体感游戏,以及各种3D 应用等)的逐渐普及,市场对高接入带宽的需求持续增加;如4K电视和媒体播放器所播放的超高清自适应比特率流媒体通常需要10-20Mbps的带宽,而2014年底全球平均连接速度只有45Mbps(Akamai),未来还具有很大的成长空间。

2015年5月,李克强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指出要“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促进提速降费”、“为‘互联网+’行动提供有力支撑,拉动有效投资和消费,培育发展新动能”、“城市平均宽带接入速率提升40%以上”、“推进光纤到户和宽带乡村工程,加快全光纤网络城市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建设”。工信部“宽带中国”目标从2014年度新增覆盖3,000万光纤到户的家庭提高至2015年度的新增8,000万户光纤到户,增长167%;2014年底我国8M以上宽带用户占比仅40.9%,2015年度目标是将其提高至55%以上,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广50Mbps、100Mbps等高带宽接入服务,促进用户上网体验持续提升。

我国三大电信运营商也在2015年5月相继提出了继续加快和完善宽带通讯网络建设、进一步宽带提速的各项举措,